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三附属医院康复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漯采公开采购-2026-2

采 购 人：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三附属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明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六年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22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29
第五章 货物技术标准和要求	4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三附属医院康复医疗设备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三附属医院康复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2 月 3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漯采公开采购-2026-2
2. 项目名称：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三附属医院康复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4300000 元
最高限价：4300000 元
5. 采购需求：
 - 5.1 采购内容：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三附属医院采购近红外脑功能成像系统，动静态平衡评估与训练系统（儿童型）等康复设备一批。（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 5.2 质量标准：合格
 - 5.3 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4 供货安装期：30 日历天
 - 5.5 质保期：三年
6. 合同履行期限：30 日历天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项目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强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须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注：以下材料供应商无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

只需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供应商在中标后，应将上述要求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投标产品必须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产品相关备案凭证；供应商为国内产品制造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供应商为代理商（经销商）须具有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1月14日至2026年1月20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方式：有意参加投标者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企业注册和CA数字证书认证办理后，持CA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图纸（如有）、工程量清单（如有）等，方可参加投标。凡未按本公告规定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6年2月3日9点30分前（北京时间）

地点：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6年2月3日9点30分前（北京时间）

地点：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的网址为（<https://ggzy.luohe.gov.cn>），投标人无需到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2、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必须已经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了上传登记。未在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补充、更新。

3、“企业注册和 CA 数字证书认证办理”及“远程不见面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专区的相关说明。

4、代理服务费

4.1 收取方式：由中标单位支付，通过单位基本账户以转账方式支付，不接受现金结算。

4.2 收取标准：参照豫招协【2023】002 号文及漯采购【2018】16 号文件的规定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4.3 收取金额：56600 元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三附属医院

地址：漯河市源汇区大学路 148 号

联系人：孟女士

联系方式：0395-381123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明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漯河市建业壹号中心 1411 室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方式：0395-322226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女士

电话：1783820629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三附属医院 地址：漯河市源汇区大学路148号 联系人：孟女士 联系方式：0395-3811233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明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漯河市建业壹号中心1411室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方式：0395-3222260
1.1.4	项目名称	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三附属医院康复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1.1.5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2.1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已落实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内容	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三附属医院采购近红外脑功能成像系统，动静平衡评估与训练系统（儿童型）等康复设备一批。（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1.3.2	供货安装期	30日历天
1.3.3	质量标准	合格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项目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强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注：以下材料供应商无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只需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

		<p>函，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供应商在中标后，应将上述要求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p> <p>（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3.2 投标产品必须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产品相关备案凭证；供应商为国内产品制造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供应商为代理商（经销商）须具有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p> <p>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供应商自行踏勘。
1.10.1	投标预备会	本项目不再组织投标预备会
1.10.2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请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
1.10.3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5日前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p>不允许，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p> <p>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p>

		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对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产生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力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2.1	构成招标文件其他材料	除招标文件外，最高投标限价以及采购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澄清（如有）、修改、补充、补遗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等内容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1	供应商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请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6 年 2 月 3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24 小时内，如未回函确认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都视为供应商收到招标文件澄清内容。
2.3.2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24 小时内，如未回函确认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都视为供应商收到招标文件澄清内容。
3.1.1	构成投标文件其他材料	1、采购人发出的补充文件或变更资料（如有） 2、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具体见投标文件格式。
3.3.1	投标有效期	60日历天（投标截止之日起）
3.4.1	投标承诺函	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如有）
3.6	是否允许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商务标相应要求盖章处用 CA 锁进行电子签章。 授权委托书应签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应签字或签章。

3.7.4	投标文件份数	上传至交易中心系统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4.2.2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6年2月3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 <u>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u>
5.2	开标程序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宣布开标有关人员姓名； (3) 公布投标人名称； (4) 投标人远程解密其投标文件； (5) 公布唱标信息 (6) 开标结束。
5.3	投标人代表出席 开标会	本项目实行远程不见面开标，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由法人或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会议。 投标人代表还需要携带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法人章、单位公章），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完成签到、投标文件解密及确认开标等。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其中业主评委1人，经济、技术专家4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1.2	评标方式	根据漯发改法规[2022]134号文规定评标方式执行分散评标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1-3名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采购预算金额 (最高投标限价)	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为：4300000元； 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10.2	代理服务费	1. 收取方式：由中标单位支付，通过单位基本账户以转账方式支付，不接受现金结算。 2. 收取标准：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文及漯采购【2018】16号文件的规定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3. 收取金额：56600元

10.3	电子招标投标	是
10.4	付款方式	合同另行约定
10.7	允许投标报价修正的范围	<p>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p> <p>（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p> <p>（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p> <p>（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p> <p>（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p> <p>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p>
10.8	其他	本项目招标文件未尽事宜，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等法律法规执行。
11		<p>11.1 招标文件的获取</p> <p>11.1.1 本项目使用电子交易系统进行业务办理，投标人首先需在漯河市电子交易系统（https://ggzy.luohe.gov.cn）中进行企业注册并进行 CA 锁绑定（未有 CA 锁的请到交易中心一楼大厅办理申请 CA 锁事宜）；然后方可登陆该系统参与项目下载招标文件等业务操作，未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的业务操作行为一律无效；</p> <p>11.1.2 漯河市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手册请各投标人自行前往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https://ggzy.luohe.gov.cn）“下载中心”下载即可。</p> <p>11.1.3 企业注册入库：点击“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luohe.gov.cn）”的“登陆”按钮进入“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点击页面下方的“企业注册”进行企业信息登记入库，具体操作详见“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的操作手册，企业注册不需要进行现场审核。</p> <p>11.1.4 招标文件下载：点击“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p>

(<https://ggzy.luohe.gov.cn>)”上的“市政府采购登录”按钮进入“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进入该平台后即可找到对应的项目公告，在公告下方进行招标文件下载。

11.2 电子评标其他条款

11.2.1 本项目实施电子评标

11.2.2 开标会议因网络、系统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开评标系统未下载获取到投标单位上传的已加密投标文件，投标单位可以提供与上传已加密投标文件同 ID 的未加密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由招标代理授权后自行导入到开评标系统，投标单位不能提供或者提供与上传已加密投标文件非同 ID 的，导致不能导入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1.2.3 在编制投标文件时，以招标人最后发出的电子招标文件为准进行投标文件编制，未按照要求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1.2.4 投标人在投标前应自行检查电子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由于个人保管或使用 CA 锁不当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者解密失败，造成评标委员会无法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且投标文件不计入评标基准价计算及商务标的评审。

11.2.5 投标文件中发现硬盘序列号或预算软件加密锁编号（包括盗版软件）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标。

11.2.6 投标人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没有使用本工程规定的投标制作软件（投标制作工具中心网站下载）编制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1.2.7 所有投标文件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地方，均按格式中规定盖章或签字，未按规定盖章或签字，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1.2.8 注意事项：

关于 CA 锁 PIN 码的，就是 CA 的个人识别密码，用来保护自己的 CA 不被他人使用，投标过程中如果输入 pin 码过多，导致当前 CA 锁被锁定，由于 pin 码的再次开通 CA 公司需要一定时间，开标过程中由于投标人自己忘记 pin 码而导致 CA 锁被锁定无法导入电子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负责。

11.3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相关规定（适用于电子招投标）

11.3.1 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电子投标文件将采用 CA 加密。

11.3.2 电子版招标文件的发放。电子版招标文件直接在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上下载。招标文件内容含招标文件、投标工具安装程序、操作手册、注意事项。

11.3.3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1) 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即全部投标文件均采用电子化编制和电子评标。投标人应将编制完成后的全部投标文件导入投标工具(若含技术标、资信标的也应编制完成后导入投标工具),检查并填写好相应信息,并且用CA锁对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的相应报表进行电子签章。检查无问题后生成“已加密投标文件”;最后将该版本投标工具生成的《YYYY(投标人名称).已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

(2)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包括供应商须知3.1.1规定的所有内容,投标人对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的相应报表进行电子签章,对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证书、资料按要求上传到指定位置。投标人按供应商须知3.1.1要求将全部投标文件上传到投标工具,未按要求编制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

11.4 特别提醒

因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模式,故招标人特别说明如下:

11.4.1 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11.4.2 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必须使用经测试过的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完成投标过程。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投标专用工具的开发商可根据投标人要求,提供必要的培训和技术支持。

11.4.3 投标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投标人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二个文件,一个是已加密投标文件,用于上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未加密投标文件,作为备用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参加开标会议,并根据需要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与招标人进行互动交流、澄清、提疑以及文件传送等活动。

11.4.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提前进入不见面交易系统在线签到,播放远程开标会议温馨提示测试音频。根据操作手册(请在下载中心进行下载)进入相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群聊板中反馈。

11.4.5 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进行在线签到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进行解密、唱标、

确认开标、评审结果查看等操作，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11.4.6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远程解密方法详见操作手册），投标人解密限定在开标当___时___分之前完成。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11.4.7 若投标人已申请多把 CA 锁，请注意使用差别，确保制作上传加密投标文件和开标解密时使用的 CA 锁是一致的，否则造成解密失败的，由投标人负责。

11.4.8 投标文件唱标结束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确认开标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确认开标（投标人远程确认开标方法详见操作手册），投标人确认开标限定在倒计时发起后_____分钟之内在线签章确认开标。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CA 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确认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确认开标的，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确认开标操作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确认开标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11.4.9 开评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解密、唱标、确认开标、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11.4.10 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耳麦、话筒、高清摄像头、音响）等；建议投标人具备的软件设施有：IE 浏览器（版本必须为 11 及以上），品茗驱动 1.3 版本（可到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下载(<https://ggzy.luohe.gov.cn>)。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11.4.1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必须已经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了上传登记。未在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投标文件“其他材料”中仅可上传企业信息库无法上传入库的资料（扫描件）。投标单位将应当企业信息库中维护的信息传入投标文件“其他材料”中的，评标委员会将不予认可，导致废标的，责任自负。

11.4.12 投标单位应充分考虑到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尽早完成上传。

11.4.13 交易中心工作时间

夏季-秋季上午 8：30—12：00 下午 3：00—6：00

冬季-春季上午 8：30—12：00 下午 2：30—5：30

CA 锁办理、延期相关事宜：0395-2969901

保证金退款相关事宜：0395-2969925

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0395-2961908

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6152

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9206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服务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服务内容、服务期和质量标准

1.3.1 本次服务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供货安装期：见供应商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标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本项目的质保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货商资格要求

1.4.1 供货商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格要求。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 投标预备会

不再组织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除招标文件要求的偏离外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供货商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货物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以书面或公告形式告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

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以书面或公告形式告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投标承诺函
- 四、技术部分
- 五、商务部分
- 六、技术条款偏差表
- 七、分项报价表
- 八、供应商资格审查资料
- 九、投标人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固定格式）

3.2 投标报价

3.2.1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包含验收合格正式交付使用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且供应商只能提出一个不变价格，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价。

3.2.2 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应是完成本文件所列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

3.2.3 采购人对供应商提供的产品有权到制造商进行考察和交货前验货，供应商应提供便利条件。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投标承诺函（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3.5 备选投标方案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供应商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开标一览表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服务内容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投标文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签章）或签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签单位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签章）确认。签字或签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

投标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投标人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二个文件，一个是已加密投标文件，用于上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未加密投标文件，作为备用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网上递交：投标人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供应商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5.1 款的规定，本项目实行远程不见面开标，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由法人或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会议。

投标人代表还需要携带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法人章、单位公章），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完成签到、投标文件解密及确认开标等。

5.2 开标程序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 项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经济、技术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四十八条第二款规定情形除外。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7.2.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7.2.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7.2.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7.2.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7.2.5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

7.2.6 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7.2.7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同时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7.2.8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7.3 签订合同

7.3.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7.3.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8. 重新招标和采购变更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2) 通过资格审查少于 3 个或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采购变更

重新招标后供应商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可采用其他采购方式。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9.3.1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3.2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一）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二）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五十一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三）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四）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五）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六）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七）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质疑投诉

10.1 若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评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合法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质疑书原件一式两份及营业执照复印件一份和授权委托书一份送达至河南明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因线上提交质疑，存在系统延迟和卡顿风险，不能及时收到质疑函，所以，为了能及时对投标人的质疑进行回复和反馈，以投标人线下递交纸质书面质疑函的时间为收到质疑函的时间）。

10.2 提出质疑期限的计算，依照下列规定办理：

（一）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10.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不予受理。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 事实依据；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0.4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质疑或投诉，阻碍招投标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人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10.5 采购人将在收到符合上述条件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采购人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10.6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投诉。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分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文件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签单位章并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出该项目采购预算金额（即最高投标限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	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中信用承诺函格式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采购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3.1 项规定
		供货安装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3.2 项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3.3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3.3.1 项规定
		投标承诺函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3.4.1 项规定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2.2.1	投标报价 (30分)	30分	<p>价格评分的计算方法如下：</p>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且价格最低的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p> <p>注：</p> <p>价格扣除：投标人为小微企业的，且所投标的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的，则给予该产品报价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投标人为大型企业的不适用本款规定。</p> <p>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作为投标人所提供的本企业生产的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p> <p>所投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企业产品报价=所投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企业产品报价合计×（1-10%）</p> <p>同一投标人，小微企业产品、监狱、残疾人福利企业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p> <p>注：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相关证明材料说明须对成本单价组成进行分解，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外购件需提供制作厂商盖章的详细报价证明）、机械使用费、管理费、利润、税金、送货、验收、培训、技术服务、</p>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质保期保障等，列出成本的具体计算过程，如有第三方出具的费用证明请一并提供。)；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2	技术部分 (58分)	技术参数 (35分)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全部满足的得35分；标★为重要参数，有一项负偏离扣0.3分，扣完为止；非标★项每有一项负偏离扣0.1分，扣完为止；缺项得0分；扣完为止。
		供货运输方案 (5分)	方案涵盖但不限于供货计划、货物运输方式、时间安排方案等内容；供货安装方案内容全面，能够全部提供上述内容，且逻辑缜密、完全符合项目需求的得5分； 供货方案内容基本全面、能够提供上述内容，描述符合项目需求的得3分 上述内容有描述但缺少关键点、涉及内容前后矛盾的得2分； 本项未提供不得分；
		安装、调试、验收方案 (6分)	方案涵盖但不限于出厂验收、到货验收、安装调试阶段验收等内容。验收方案完善，出厂验收、到货验收、安装调试阶段验收等内容详尽，目标明确的得6分； 验收方案基本完善，出厂验收、到货验收、安装调试阶段验收等内容基本详细，目标基本明确的得4分； 验收方案简单，出厂验收、到货验收、安装调试阶段验收内容欠缺，目标不明确的得2分； 本项未提供不得分；
		项目培训方案 (6分)	方案涵盖但不限于培训方式、培训内容、培训计划、培训质量保障等内容。 方案内容全面详实，培训方式多样、流程闭环，内容覆盖全，计划可执行，质量有保障的得6分； 方案内容较为全面详实，培训方式较合理，流程与内容基本覆盖需求，计划和保障措施具有可行的，得4分； 方案内容不够全面详实，培训方式单一，流程、内容、计划存在明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p>显短板，保障措施不可落地的得 2 分；</p> <p>本项未提供的不得分。</p>
		应急保障措施 (6 分)	<p>方案涵盖但不限于应急保障措施、故障响应时间，故障等级定义与响应机制等内容。</p> <p>方案内容全面详实，目标明确、原则规范，等级划分清晰、响应时限梯度合理，流程闭环，保障措施具体的得 6 分；</p> <p>方案内容较为全面详实，目标较明确，原则较规范，等级与响应机制较合理，流程环节较完整，保障措施较具体的得 4 分；</p> <p>方案内容不够全面详实，内容缺失或描述笼统，目标不明确，等级划分模糊，流程或保障措施存在明显短板的得 2 分；</p> <p>本项未提供的不得分；</p>
2.2.3	商务部分 (12 分)	企业业绩 (6 分)	<p>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类似项目，每提供一份得 3 分，本项最多得 6 分。</p> <p>注：投标文件中需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扫描件，没有不得分。</p>
		质保期内外售后服务 (6 分)	<p>质保期内提供免费维修、更换故障部件、技术支持（电话、远程、现场）、定期巡检服务；质保期外提供配件更换、技术咨询、远程诊断的得 6 分；</p> <p>质保期内提供免费维修和技术支持，巡检服务不完善或缺失；质保期外提供有偿维修和备件更换，技术支持响应较慢，服务形式单一（如仅提供电话支持）的得 4 分；</p> <p>质保期内提供有限维修服务，技术支持不全面，无巡检服务；质保期外仅提供有偿维修，技术支持响应慢的得 2 分；</p> <p>本项未提供的不得分；</p>

1. 评标方法

(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2)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1 至 2.2.3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评标基准价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分标准

-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1 项至第 2.1.3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标处理。

3.1.2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3.4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2.2.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供应商得分=A+B+C。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所评定分数的算术平均值。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明显低于最高投标限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3.4.3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3.4.4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第四章 合同格式及主要条款

（本格式条款仅作为双方签订合同时的参考，成交人应将自己承诺的事项参照合同格式做对应的更改，成交人未将自己承诺的事项写进合同，将被视为欺诈行为，所签订的合同无效。）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甲 方：

乙 方：

签订时间：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_____（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1（全称）：_____（供应商）

乙方2（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3（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2) 采购计划编号：

(3) 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_ 金额：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大写:

分包金额 (如有) 小写:

大写:

(注: 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 (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 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

(3) 付款方式 (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 _____ (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 _____ (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 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 其中涉及预付款的: _____ (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 _____ (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 _____ (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完成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履约地点:

(3) 履约担保: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履约担保期限:

(4) 分期履行要求: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 是, 抽查比例: 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是, _____ (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2) 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 履约验收程序：

(5) 履约验收的内容：（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 履约验收标准：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产权过户登记等）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5) 投标（响应）文件

(6) 采购文件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 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 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 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 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当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

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另行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将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第二节 第 1.2 (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指定现场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第二节 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第二节 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4.1 (3) 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第二节 第 14.1 (5) 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第二节 第 14.1 (6)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第二节 第 15.2 (2) 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_____；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第五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1	近红外脑功能成像系统	1
2	动静态平衡评估与训练系统（儿童型）	1
3	脊柱侧弯康复训练器(坐位)	1
4	体感感统训练仪	1
5	智能形体测评训练系统	1
6	经颅直流电治疗仪（一拖二）	1
7	手功能康复训练与评估系统（儿童型）	1
8	便携式情景互动系统	1
9	眼动认知感知康复系统（儿童型）	1
10	儿童综合素质测评系统	1
11	足下垂训练仪	2
12	孤独症评估训练系统	1
13	智能马术康复训练系统	1
14	引导式教育训练仪（小组）	2
15	感觉统合训练系统系列	1
16	儿童作业训练器材系列	1

一、近红外脑功能成像系统

1、有效信号检测点位 ≥ 22 个

★2、波长选择：采用双波长组合方式，非三波长采集方式。双波长包含超短波检测信号，超短波长 695nm 与 830nm 波长组合。

★3、双波长组合需满足波长差范围： $132\text{nm} \leq \text{波长差} \leq 135\text{nm}$ ，提供更高信噪比。

★4、探测器类型：面阵式传感器，整机系统界面可观察实际投射光斑影像。

★5、探测器分辨率 $\geq 2048 \times 2048$ 。

6、激光安全等级：CLASS 1M 级

7、光功率：单光谱光功率 $\leq 5\text{mW}$ ，功率越小安全性越高，弱光处理技术要求越高。

8、探测器接收范围： $\geq 82\text{ dB}$ 。

★9、光源类型：LD 激光二极管。

10、光纤类型：石英光纤，标准光纤长度： ≥ 3.5 米。

11、自适应光纤探头：自主设计开发自适应探头，可通过探头形态显示探头压力情况。

12、整体头帽：快拆式整体头帽设计，可整体拿取、整体佩戴。无需每次重新安装光纤探头。

13、支持多个体采集，可依据需要，自由设置个体数量搭配方式。

14、对外开放外部接口：COM ≥ 2 个、USB ≥ 3 个、HDMI ≥ 1 个。

15、兼容扩展功能：可与多种采集或训练系统等同步采集，支持多种任务软件和设备联用，可自动标记时间点位信息。

16、通道质量检测：可对信号稳定性进行自检，对异常信号标记对应位置。

17、可满足认知检查任务态和用于神经活动检查的长时间观察模式等。

18、任务系统：VFT 任务呈现系统、go/no-go 任务呈现系统、可扩展任务呈现系统接口。

19、报告系统：VFT 任务分析报告系统：自动生成 VFT 数据分析图像报告，可自编辑模板内容。

★20、VFT 测试报告，前额叶、左侧颞叶和右侧颞叶分区标识，并分区拟合，同波长组合分析标准至少有三个国家采纳。（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1、数据分析系统：PCA 数据分析系统：可自动分析各通道数据主成分比率。

22、ROI 数据分析系统：可自行选择感兴趣通道，并自动生成图像。

23、自检系统：可提供全通道信号自检处理，并自动表示通道透光状态。

24、显示方式：数据以时间轴曲线方式表现，可分段查看或放大查看；数据以时间动态分布图显示，可清晰分辨数据对应位置 and 变化情况。

二、动静态平衡评估与训练系统（儿童型）

- 1、动态平衡运动平台，可根据需求调节运动速度和偏转角度；
- 2、升降可调节电脑支架，根据患者身高进行高度的调整；
- 3、符合人体工程学的辅助护栏，可适用不同动作的需求或辅助器具的固定；
- 4、集测试、训练、数据分析及管理等功能，既适合训练也适合科研教学；
- 5、智能操作系统，包括档案管理、排班系统、数据管理系统；
- 6、具有存储评估报告和治疗记录，可输出为文件；
- 7、人机交互评估及训练，方便快捷的评估模块，动感有趣的情景互动训练模块；
- 8、工作条件
 - a.供电电源:交流 220V±10%，
 - b.50Hz±2%；
 - c.环境温度:10°C~40°C；
 - d.相对湿度:30%~75%；
- 9、输入功率：1200W±50W；
- 10、尺寸：2080mm×980mm×1800mm，允差±50mm；
- 11、重量：≥270kg；
- 12、平台最大承重≥160kg；
- 13、360°不稳定平台：倾斜角度 0~15°可调；
- 14、平台运转速度：至少 4 档可调，平台最大速度：1 圈/≤2.4 秒；
- 15、电脑具有患者档案、患者管理、患者排班系统，可管理患者及患者排班；
- 16、评估模式：可进行不稳定状态下活动度、平衡控制力、协调性、反应力、本体感觉的评估与训练；
- 17、情景互动训练模块：平衡球游戏训练，用于人体的平衡控制和核心稳定训练；飞行滑翔游戏训练，用于人体的神经肌肉控制训练；赛车游戏训练，用于人体的本体感觉、协调性、反应力训练；
- 18、训练等级：每款训练游戏有三个难度等级，各有至少 10 个关卡。

三、脊柱侧弯康复训练器（坐位）

1. 康复训练器（立式）是一款用于脊柱侧弯矫正训练的设备，它通过物理推力与带压力反馈的自主发力相结合的方式，辅助使用者在站立位、坐位姿势下开展脊柱侧弯矫正训练。
2. 康复训练器（立式）由基座、可浮动座椅，骨盆固定臂、侧弯固定臂、被动推力臂、主动发力反馈气囊、气压表、旋转推力臂、上肢扶手等组成。
- ★3. 可浮动座椅：座椅可以根据患者骨盆摆位随意的偏转方向。
4. 骨盆固定臂：根据调整下肢位置使骨盆平衡，然后进行固定。
5. 侧弯固定臂：对脊柱侧弯端椎位置进行固定。
6. 被动推力臂：作用于脊柱侧弯突侧顶椎处，配合患者呼吸进行被动引导发力。
7. 主动发力反馈气囊：用于患者主动训练时，主动发力受力点。
8. 气压表：通过压力表数值反馈发力大小及状态。
9. 旋转推力臂：用于患者旋转的被动训练。
10. 纯结构设备：无源且安全设计具有高安全性。
- ★11. 多姿势训练：可在站立位、坐位的姿势下进行脊柱侧弯的矫正。
12. 工作条件
 - 12.1. 环境温度：-20℃~60℃；
 - 12.2. 相对湿度：5%~95%；
 - 12.3. 大气压力：86kPa~106kPa；
13. 座椅升降高度 0-100mm
14. 侧臂移动调整：200mm；
15. 气压反馈范围：0-300mmHg
16. 左右调整块调整范围 0-200mm
17. 整机尺寸约为：1010mm×770mm×1970mm

四、体感感统训练仪

训练系统是一种高科技康复训练设备，专为特殊儿童和有康复需求的人群设计，该系统利用图文声像等多媒体互动技术，融合视觉、听觉等多感官训练，提供丰富的训练内容，如肢体训练、协调训练、竞技训练、认知训练、情绪疏解等。极大的激发儿童的学习训练热情，康复效果更明显；设备采用体感互动技术识别人体动作，表情，进行全方位的多感官训练，提升儿童的视觉，触觉，感知觉，手眼协调，感觉统合；可进行单人，双人，多人共同参与训练，提升儿童的社交能力，心理疏解能力和生活自理能力，促进儿童全面发展；

硬件技术参数

- ★1. 显示屏：≥55 英寸液晶显示屏，高清分辨率：1920*1080，屏幕刷新频率：60Hz，
- 2. 控制主机：控制主机 CPU:英特尔 i5 九代处理器；内存：DDR3 1600 16GB，硬盘：128GB 固态硬盘、显卡：GT1030 独立显卡，显存 2GB。
- 3. 感应器：3D 体感摄影头，精确捕捉人体目标，支持多人捕捉互动，更有利于康复训练开展。
- ★4. 设备机箱采用 ABS 环保工程塑料，制作工艺采用模具注塑一次性冲压成型，产品外形无锐角安全性高；ABS 机箱内外均采用塑料零部件有效绝缘，保障儿童安全；

二、软件功能参数

- 1、无需佩戴传感器，采用智能关节识别技术，对全身 25 个关节快速识别；通过虚拟情景互动方式快速进行康复训练
- 2、通过虚拟情景互动方式进行四肢和躯干关节以及粗大运动的训练，包括单侧或双侧肢体同时训练、协调能力训练及肌力等多种训练方式快速进行康复训练。
- 3、系统可进行四肢和躯干关节以及粗大运动的训练，协调能力训练及肌力等多种训练。
- ★4、软件包含下肢协调训练、认知训练、拍打训练、综合训练，同时可结合实物进行训练，可将真人画面与训练卡通形象实时融合，设备可识别手掌抓握与伸展，进行触觉踩踏、平衡等多种感官活动，改善和促进肢体协调能力，互动感知能力。
- ★5、训练内容不少于 70 项；
- ★6、系统一键开机进入系统，可通过遥控器进行训练内容的选择及训练时长、难以程度的选择。
- 7、拍打训练内容包含：缤纷气球、奇幻森林、拍苍蝇、生气的气球、切水果、拍蚂蚁、拍蜜蜂、抓蝴蝶、收金币、接水果、舞动节奏等不少于 11 项内容；
- 8、综合训练内容包含：滑雪大冒险、厨房取物、接鸡蛋、蹦飞小鸟、顶皮球、蹦上一层楼、蹦飞大雁、顶飞足球、恭喜发财、打雪仗等不少于 21 项内容；
- 9、下肢训练内容包含：踩地鼠、音乐格子、拍打篮球、拍打姜饼人踩西红柿、踢老鼠等不少于 8 项内容；
- 10、认知训练内容包含：垃圾分类、认识交通工具、认识家电、认识食物、认识钱币、颜色配对、比一比、小动物爱吃什么等不少于 12 项内容；
- 11、生活自理内容包含：整理书柜、整理鞋柜、整理冰箱、整理衣柜等不少于 6 项内容；
- 12、情绪疏解内容包含：变脸、秋日落叶、自然放松、音乐放松、脑波音乐等不少于 5 项内容；

13、虚拟漫游内容包含：海底世界、美食世界、春夏秋冬、风景名胜等不少于 5 项内容；

14、交通安全内容包含：过马路、躲避车辆等不少于 2 项内容；

15、游戏中应用抠像技术，使单个训练者或者多达 6 个训练者都可在屏幕上看到自己，实现单人或多人同时训练，运用趣味性的练习达到康复的目的。

★16、训练内容分辨率：1920*1080，高清质量画面，为儿童康复提供高清卡通画游戏训练画面；

17、设备安全性：

(1)、设备具有极高的安全性，设备绝缘接地，承受 AC1500V 的交流电压，60 秒内绝缘不被击穿；

(2)、设备在-10℃低温环境，工作 12 小时无异常；

(3)、设备在 50℃高温环境，工作 12 小时无异常；

(4)、设备在 40℃,90%RH 高湿度环境，工作 12 小时无异常；

(5)、阻燃达到 V-0 级。

以上产品参数标★号参数功能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五、智能形体测评训练系统

- 1、使用电源：交流电压 220V±22V，频率 50Hz±1Hz，额定输入功率：200VA。
- 2、显示方式：镜面触控屏提供交互显示。
- 3、数据采集：摄像头进行人体影像数据捕捉。
- 4、可单独使用本设备也可配合足底压力、减重、PT 床、平衡杠类的设备共同使用。
- ★5、数据分析：将采集的人体影像数据进行分析处理，形成人体关键点数据。
- 6、镜子：包含传统矫正镜功能。
- ★7、静态检测：人体静态时的体态特征。
- ★8、动态检测：动态检测人体重要关节活动能力。
- 9、姿态评估：可选 18 种不同人体部位进行姿态关节活动能力检测。
- 10、姿态评估时间可调整，可选择组合检测部位，形成检测序列顺序检测。
- 11、评估报告：姿态评估的检测数据、报表。
- 12、体质检测提供 14 项常用检测内容。
- 13、历史记录：保存姿态评估和体质检测的报告记录，方便使用者查看数据变化情况。
- 14、结构设计符合人体使用习惯，方便实用，新型。
- 15、使用过程中检测者无需接触设备，安全、卫生、方便。
- 16、方便移动，适合多种地方，也可将屏幕挂于墙上。

六、经颅直流电治疗仪（一拖二）

（一）经颅磁治疗技术参数：

- ★1、刺激频率：0.5-50Hz 可调；
- ★2、磁场强度：160mT±20%；
- 3、刺激治疗的时间可调节；1-40 分钟；
- 4、磁刺激强度可调节；5 级可调；
- 5、控制器内置专用磁刺激控制软件；
- 6、刺激模式：脉冲磁刺激；
- 7、刺激部位：多靶点刺激；
- 8、治疗体数量：5 个治疗体；

（二）经颅电治疗技术参数：

- ★1、刺激频率：1000-2000Hz 可调；
- 2、输出电流：不超过 17mA；
- 3、刺激治疗的时间可调节；1-40 分钟；
- 4、电刺激强度可调节；1-15 级可调；
- ★5、电刺激模式：两组四通道交叉刺激；
- 6、输出波形：双向方波；
- 7、控制器内置专用电刺激控制软件；

七、手功能康复训练与评估系统（儿童型）

- 1、基本配置：包含训练桌、配重总成、固定手功能训练模块、训练平板
- 2、阻力调节范围： ≥ 4 列独立配重块，每列 ≥ 11 个配重块可任意调节负重，每块配重 $\leq 250\text{g}$
- 3、平台尺寸： $\geq 120\text{cm} \times 120\text{cm} \times 81\text{cm}$
- 4、包含 ≥ 12 个固定手功能训练模块；
- 5、手指屈伸训练器： $\geq 0 \sim 7\text{cm}$
- 6、腕关节屈伸训练器活动范围： $\geq \pm 75^\circ$ ，握杆可调距离 $\geq 0 \sim 6\text{cm}$
- 7、前臂旋前旋后训练器活动范围： $\geq \pm 180^\circ$
- 8、手指握力训练器活动范围：握杆张开角度： $\geq 90^\circ$ ；张开距离 $\geq 22.5\text{cm}$ ；侧捏协调训练，活动范围： $\geq 0 \sim 12\text{cm}$
- 9、手部屈伸训练器活动范围： $\geq 0 \sim 12\text{cm}$
- 10、手指伸展训练器活动范围： $\geq 0 \sim 10\text{cm}$
- 11、球状抓握训练器活动范围： $\geq \pm 2.5$ 圈
- 12、柱状抓握训练器（ ≥ 3 种抓握尺寸）活动范围： $\geq \pm 5$ 圈
- 13、腕部尺偏、桡偏训练器活动范围： $\geq \pm 75^\circ$ ，握杆可调距离： $\geq 0 \sim 6\text{cm}$
- 14、拇指力量训练器活动范围： $\geq 0 \sim 10\text{cm}$
- 15、平拉训练器活动范围： $\geq 0 \sim 30\text{cm}$
- 16、提拉训练器活动范围： $\geq 0 \sim 30\text{cm}$
- 17、操作平台：运行内存 $\geq 6\text{G}$ ；存储内存 $\geq 128\text{G}$ ；处理器 ≥ 8 核； ≥ 10.1 英寸； $\geq 1920 \times 1080$ 全高清分辨率；
- 18、软件运行环境：有无网络皆可运行，运行环境要求低，在平板电脑更新换代后，软件仍可使用；
- 19、系统将手部常用的运动姿势训练与情景互动训练游戏相结合，激发训练者主动参与训练的兴趣及意愿，通过远端精细运动的训练产生泛化，进而影响近端肢体，增大上肢功能康复的效果，达到手眼协调训练目的。
- ★20、系统内置手功能评定量表、脑卒中患者临床神经功能缺损程度评分量表（CSS）、基本生活活动能力（BADL）评定量表等 ≥ 11 种通用评测量表，每个量表都有详细的介绍，评测结束后自动生成评测报告，每个报告都有具体评估等级，用户及训练者家属一目了然。系统还可以通过上肢带动设备活动，功能评估可选择手动设置或者自动测量两种方式，采集用户的肌力数据，对患者的肌肉力量进行评估。
- ★21、系统内含有基础能力训练、持续耐力训练、快速反应训练、综合能力训练等 ≥ 4 大模块，共计 ≥ 14 款康复训练游戏，游戏的训练时间、训练难度、训练模式自由选择，将训练与娱乐融为一体，激发训练者主动参与的训练兴趣；
- 22、可以设置当前用户训练方案及医生可根据经验设置通用症状系统训练方案并可根据方案制定用户训练计划，减轻治疗师劳动量。
- 23、设备与平板电脑通过蓝牙自动连接安全方便，使设备适应更多复杂的场合，使布局更加合理，减少意外情况的发生。

- 24、智能储存患者评估信息及训练信息，并且可以自动生成报告，每次评估和训练之前都可以进行对比，分析患者康复程度；
- 25、设备具有用户管理系统和用户查询系统，在使用时可方便快捷找到用户；
- ★26、训练过程中训练难度、音量、活动范围等训练信息可自由调节；

八、便携式情景互动系统

功能说明：便携式多媒体情景互动系统，采用先进的投影技术和计算机交互技术，将画面投射于地面或墙面，营造感统训练的虚拟环境和丰富多彩的训练项目，当参与者踏入投射画面时，可以直接使用双脚或者双手及身体的各个部位与虚拟场景进行交互，产生各种互动效果，使观众置身其中，参与趣味十足的多感官训练节目。

该系统能有效的提高参与者的感觉统合能力，促进大脑与身体机能的协调发展与康复，是一种极具吸引力的高科技感统训练设备；

该系统分为运动康复，认知益智，情景体验，趣味互动，听觉感知，情绪疏解 6 大类训练项目，包含上百个精彩的互动内容，给予参与者身临其境的体验和多感官的刺激训练。

硬件参数：

- ★1、高亮数字激光超短焦投影机,成像技术:3LCD, 投影亮度 4100 流明; 2,500,000:1 高对比度, 使用寿命 ≥ 20000 小时 (标准模式)、30000(节能模式), 投影镜头: 手动聚焦, 1.35 倍数字变焦 $F=1.60$ $f=3.7\text{mm}$; 梯形矫正:水平/垂直 ± 3 度, 声音输出: 16W; 输入信号: 模拟信号输入 D-sub 15pin x 2、RCA x 1 (黄色) 和数字信号输入 HDMI x 3, 功耗: 265w
- 2、微型控制主机, 可独立拆卸更换; CPU:i5-4950;内存: DDR3 1600 4G, 硬盘: 120GB MSATA 固态硬盘 显卡: GT730 独立显卡, 显存 2GB。
- 3、采用高精度红外光感摄像头, 感应响应时间 $\leq 2\text{ms}$; 摄像头安装配备绝缘玻璃罩, 有效防尘和防止误触, 使用寿命 ≥ 20000 小时;
- 4、地面成像功能, 地面成像设备在 ≤ 1 米的高度内可实现 125 英寸 (2.5 米 X 1.9 米) 的成像区域; 大范围活动空间。
- 5、设备机箱采用 ABS 环保工程塑料, 设备尺寸 (长宽高): $\geq 448*385*918\text{MM}$ 、高清数字成像设备、音响、控制主机、红外互动捕捉设备与控制机柜集成一体设计, 制作工艺采用模具注塑一次性冲压成型, 产品外形无锐角安全性高; ABS 机箱内外均采用塑料零部件有效绝缘, 保障儿童安全, 通过反射投影于地面, 无需吊挂走线;
- 6、机柜配置万向轮, 投影和互动感应区域可跟随移动, 无需重新设置参数;
- 7、地面成像可不借助任何辅助设备, 通过人体的肢体动作实现实时动作捕捉, 进行隔空互动训练。

软件参数：

- 1、互动训练软件分为前台导览系统和康复内容系统;
- 2、前台导览系统能直观选择每一项康复内容, 有康复内容的缩略图和内容介绍;
- 3、前台导览系统可将常用康复内容自动记忆归类, 方便康复教学使用;
- 4、训练系统包含感统训练, 认知益智, 情景体验, 趣味互动, 听觉感知, 情绪疏解, 言语训练 7 大类;
- ★5、康复内容系统包含不少于 140 个康复项目 (提供康复项目表)
- 6、感统训练模块需包含七星瓢虫、切水果、保卫披萨、守护蛋糕、霓虹螃蟹、接礼物、颠球、捡鸡蛋、收

集蔬菜、接金币等不少于 20 项感统训练内容。

7、认知益智模块需包含认识动物、认识家电、认识交通工具、认识钱币、认识生活用品、认识食物、认识水果、社会认知、颜色认知等不少于 36 项认知内容；专门针对特殊需人群的认知训练进行课程设计；

8、言语训练类模块需包含 ai ei ui ao、ou iu ie üe er、an en in un ün、b p m f、ang eng ing ong 等不少于 18 项言语训练项目

9、趣味互动模块需包含拍苍蝇、踩气球、收集食物、白色小花、打地鼠、外星人射手等不少于 27 项趣味互动内容。

趣味互动类包含双人及多人对抗类训练项目，有顶牛牛，火焰对决等内容，可进行小组竞技训练；

10、情景体验模块需包含春日小花、盛夏荷塘、秋天落叶、冬日雪景、水中石头、荷花飘零、枫叶飘舞、水波荷花、枫叶情怀、海底游鱼等不少于 36 项情景体验内容。

11、听觉感知类模块需包含双人钢琴、互动音符、动物声音、音乐灯光跳、音乐节拍、城市烟花、小鸡玩伴、森林、生气的气球等不少于 9 项听觉训练项目，可进行听觉训练及肢体协调训练，丰富的训练项目让参与者能更加主动的参与。

12、情景体验类模块需包含春暖花开、海底世界、放飞梦想、荷塘月色、梦幻水滴、迷雾森林、日出日落等不少于 9 项情景体验项目。

13、训练内容设置有 1 分钟，2 分钟，3 分钟的训练时长选择，并可选择难易程度，训练师根据受训者情况进行训练强度选择；

14、训练内容可通过后台调整难易；对特殊儿童进行训练难度针对性适配；

15、可通过遥控器进行分类的切换和内容的选择；

九、眼动认知感知康复系统（儿童型）

- 1、软件包括：档案管理、病历信息、量表评估、训练计划、训练单元、成绩统计、系统设置。
- 2、训练单元是用于训练认知功能的模块，系统根据认知能力划分为八大训练主题，又细分成≥30 余个子分项，涵盖各个年龄段，具体分项内容如下：

2.1 视知觉加工

2.1.1 视空间关系

★2.1.2 视觉完形速度

2.1.3 视觉记忆

2.1.4 视觉扫描☆

2.2 听知觉加工

2.2.1 声音模式记忆

2.2.2 一般声音分辨

2.3 加工速度

2.3.1 简单反应时间

2.3.2 选择反应时间

2.4 注意力训练

2.4.1 注意力广度

2.4.2 持续注意力

2.4.3 注意力分配

2.4.4 注意力转移

2.5 记忆力训练

2.5.1 短期记忆

2.5.2 记忆广度

2.6 逻辑推理

2.6.1 演绎推理

2.6.2 归纳推理

2.7 社会认知

★2.7.1 心智解读

2.8 基础认知

2.8.1 动物：动物识别

2.8.2 水果：蔬菜水果识别

2.8.3 颜色：颜色识别

2.8.4 数字：数字识别

- 3、根据患者的认知障碍的不同，可制定个性化训练方案，康复训练可以是认知的单方面能力的反复训练，

也可以是制定计划全面整体训练。

4、为了提高患者训练的积极性和更好的训练效果，训练遵循由易到难做训练，反馈较好的任务加等级训练，逐步提高其认知能力。

5、可针对性训练可通过某一项特定认知功能进行训练，如记忆力、注意力、基础认知、逻辑推理等。

6、实时互动，可通过有针对性的功能性游戏互动，对患者产生实时的状态反馈信息，使患者在游戏中完成不断的认知能力提升。

7、信息存储与查询，自动存储患者训练数据，记录单次平均训练用时和正确性。可通过图表的形式查看患者的训练进度和成果，为康复训练提供支撑。

8、评估功能，为治疗师评定患者初始信息及每次训练后的康复程度提供依据。治疗师依据评估结果选择适合患者训练的任务及训练等级。

★9、视觉传感互动，具有眼动追踪传感器，用于捕捉患者的眼球运动，测试和训练患者的注意力和视觉认知扫描能力。

▲10、眼动追踪传感器为结构组成必备配置。（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十、儿童综合素质测评系统

1. 生长发育测评

1.1 生长标准

1.1.1 生长标准 2009 年版本（标准差、百分位）

1.1.2 生长标准 2023 年版本（标准差、百分位）

1.2 身高预测

1.2.1 父母身高预测法

1.3 出生评价

1.3.1 新生儿 20 项行为神经评定心理量表 (NBNA)

1.3.2 新生儿 Apgar 氏评分法

1.3.3 0~1 岁神经运动 20 项检查

1.4 儿童入园（所）健康检查表

2. 心理发展测评

2.1 智力测评

2.1.1 联合型瑞文 (CRT-C3)

2.1.2 中国修订韦氏儿童智力量表 (C-WISC)

2.1.3 瑞文推理测验 (SPM)

2.1.4 丹佛智能筛选 (DDST)

2.1.5 绘人智能测验 (MOD)

2.1.6 图片词汇测验 (PPVT)

2.1.7 中国儿-心量表 (II)

2.1.8 婴幼儿智能发育测验 (CDCC)

2.1.9 格塞尔发展量表 (GESELL)

2.1.10 图形分类的认知风格测验

2.1.11 学前儿童 50 项智能筛查

2.1.12 中国比内量表

2.1.13 韦氏幼儿智力量表中国修订本 (C-WYCSI)

2.1.14 0-3 岁半婴幼儿综合智能测试量表

2.2 学习相关

2.2.1 学习障碍儿童筛查量表 (PRS)

2.2.2 学习类型量表

2.2.3 学习风格问卷 (自编版)

2.2.4 婴儿-初中生社会生活能力量表

2.3 注意测验 (AYP)

- 2.3.1 学龄前儿童图形划消
- 2.3.2 学龄儿童英文字母划消
- 2.3.3 阿拉伯数字组合划消测验

3. 自我属性测评

3.1 人格

- 3.1.1 中国大五人格问卷简式版
- 3.1.2 青少年自我控制问卷
- 3.1.3 儿童自我控制双系统量表
- 3.1.4 艾森克人格问卷(EPQ)(成人)
- 3.1.5 艾森克个性测验(EPQ-RT)7-15岁

3.2 气质

- 3.2.1 在校学生气质量表
- 3.2.2 中国4-8月婴儿气质量表CITS
- 3.2.3 中国1-3岁幼儿气质量表CTTS
- 3.2.4 中国3-7岁幼儿气质量表CPTS

3.3 情绪

- 3.3.1 儿童社交焦虑量表(SASC)
- 3.3.2 汉密尔顿焦虑量表(HAMA)
- 3.3.3 焦虑自评量表(SAS)
- 3.3.4 中学生考试焦虑量表
- 3.3.5 中学生考试焦虑影响因素问卷
- 3.3.6 抑郁自评量表(SDS)
- 3.3.7 小学生抑郁心理测量
- 3.3.8 汉密尔顿抑郁量表(HAMD)
- 3.3.9 流调用抑郁自评量表
- 3.3.10 青少年抑郁量表(CDI)
- 3.3.11 儿童抑郁障碍自评量表(DSRS)
- 3.3.12 儿童焦虑性情绪障碍筛查表(SCARED)
- 3.3.13 厌学行为评估量表

3.4 自我效能

- 3.4.1 一般自我效能感量表
- 3.4.2 中学生学习动机量表

3.5 自我意识

- 3.5.1 Wallance自我概念量表

- 3.5.2 儿童自我意识量表
- 3.5.3 Snyder 自我监控力量表个人反应问卷
- 3.5.4 Rosenberg 自尊量表 (RSES)
- 3.5.5 SCL-90 症状自评量表
- 3.5.6 中学生心理健康量表
- 3.5.7 中学生心理健康综合测评量表
- 3.5.8 小学生心理健康评定量表
- 3.5.9 儿童心理健康状况测试
- 3.5.10 儿童心理疾病行为测量

4. 成长环境测评

4.1 养育方式

- 4.1.1 父母养育方式评价量表 (EMBU)
- 4.1.2 父亲卷入量表
- 4.1.3 母亲卷入量表
- 4.1.4 教养方式量表 (父亲版)
- 4.1.5 教养方式量表 (母亲版)

4.2 生活方式

- 4.2.1 匹兹堡睡眠质量指数 (PSQI)
- 4.2.2 青少年生活方式问卷 (CAL5)
- 4.2.3 学龄前儿童活动调查表
- 4.2.4 日常生活能力量表
- 4.2.5 网络成瘾自测量表
- 4.2.6 儿童睡眠习惯调查问卷 (CSHQ)
- 4.2.7 日常生活能力量表 (ADL)

5. 发育障碍测评

5.1 多动障碍

- 5.1.1 Conners 儿童多动症评估量表 (教师用量表)
- 5.1.2 Conners 儿童多动症评估量表 (父母用量表)
- 5.1.3 儿童多动症诊断标准 (实用儿科学第八版)
- 5.1.4 儿童多动症诊断标准 (ICD-10)
- 5.1.5 美国精神协会儿童多动症诊断量表
- 5.1.6 全国中医学会多动症研究协作组评定量表
- 5.1.7 韦里威斯皮得斯活动水平量表 (WWPARS)
- 5.1.8 注意缺陷多动症筛查问卷

- 5.1.9 Weiss 功能缺陷量表
- 5.1.10 中国儿童注意力水平测评量表
- 5.1.11 注意力缺陷多动障碍评定量表 (SNAP_IV26)

5.2 抽动障碍

- 5.2.1 多发性抽动症综合量表 (TSGS)
- 5.2.2 耶鲁综合抽动严重程度量表 (YGTSS)
- 5.2.3 抽动障碍的诊断量表
- 5.2.4 抽动症的诊断 (儿童少年精神医学与 ICD-10 标准)

6. 行为障碍测评

6.1 孤独症谱系障碍

- 6.1.1 儿童孤独症评定量表 (CARS) (医生)
- 6.1.2 孤独症儿童行为家长评定量表 (ABC)
- 6.1.3 儿童孤独症诊断标准 (CCMD-2-R)
- 6.1.4 孤独症的诊断标准 (ICD-10)
- 6.1.5 克兰赛孤独症行为量表 (CABRS)
- 6.1.6 Rutter 儿童行为问卷 (家长用)
- 6.1.7 Rutter 儿童行为量表 (教师用)
- 6.1.8 Achenbach 儿童行为量表 (CBCL)
- 6.1.9 儿童游戏行为量表 (家长版)
- 6.1.10 青少年健康相关危险行为问卷 (AHRBI)
- 6.1.11 孤独症治疗评估表 (ATEC)
- 6.1.12 儿童心理行为发育问题预警征象筛查表
- 6.1.13 社会功能缺陷筛选量表
- 6.1.14 孤独症评估表
- 6.1.15 修订版孤独症筛查量表 (M-CHAT)
- 6.1.16 简易婴幼儿孤独症量表 (CHAT)
- 6.1.17 儿童适应行为评定量表
- 6.1.18 儿童困难问卷 (QCD)
- 6.1.19 长处和困难问卷 (SDQ)

6.2 视觉感知

- 6.2.1 色盲色弱测评

7. 记忆注意训练

7.1 记忆训练

- 7.1.1 瞬时记忆训练

7.1.2 短时记忆训练

7.1.3 舒尔特方格注意力训练

8. 排泄障碍测评

8.1 小儿遗尿症诊断

8.2 小儿遗粪症诊断

8.3 小儿功能性便秘

9. 儿童保健与计划免疫

9.1 儿童保健

9.1.1 新生儿家庭访视记录表

9.1.2 1岁以内儿童健康检查记录表

9.1.3 1~2岁儿童健康检查记录表

9.1.4 3~6岁儿童健康检查记录表

9.2 计划免疫

9.2.1 计划免疫疫苗接种程序表

9.3 计划外预防接种

9.3.1 一类疫苗接种

9.3.2 二类疫苗接种

10. 儿童康复运动评定

10.1 Fugl-Meyer 运动功能评定

10.2 Brunnstrom 评定

10.3 Barther 指数评定

10.4 关节活动度检查表

10.5 脑瘫儿童综合功能评定表

10.6 神经系统评定表

10.7 肌张力评定

10.8 儿童粗大运动功能测试 (GMFM)

10.9 Peabody 运动发育量表 (PDMS)

10.10 儿童精细运动能力测试量表 (FMFM)

10.11 粗大运动功能分级 (GMFCS)

11. 认知功能评定

11.1 数字广度测验

11.2 听觉词汇学习测试 (AVLT)

11.3 波士顿命名测试

11.4 画钟测验

11.5 连线测试 (TMT)

11.6 词语流畅性测试

12、感觉统合能力评估

12.1 儿童感觉统合能力 \geq 58 题测评表

12.2 感觉统合能力 \geq 64 题测评表

十一、足下垂训练仪

1、适用范围：适用于为上运动神经损伤或疾病造成的足下垂患者提供踝关节背屈。在迈步过程中，对患病腿部的肌肉进行电刺激以提供脚部背屈；可以改善步态，促进肌肉再训练，阻止或延缓废用性萎缩，维持或提高关节活动范围，并增加局部血流速度。

★2、结构与组成：由主机、控制器、下肢电刺激组件、电极和足底触发器组成。下肢电刺激组件由护套及电刺激器组成，电刺激器为1通路输出，同时对应刺激胫前肌。电极包括吸水电极和自粘电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操作与显示：控制器可进行模式选择设置、刺激参数设置和步数累计显示，控制器和电刺激器之间采用无线通讯技术，控制器为中文菜单显示屏，可控制电刺激输出大小，且内置多种刺激程序，刺激强度用数字表示，实时显示电刺激状态及设备硬件情况。

★4、无线可穿戴式下肢功能性电刺激系统分为治疗模式、步行模式、测试模式。

4.1、治疗模式，在使用者站、坐或躺时进行电刺激，促进肌肉再学习，预防和延缓下肢肌萎缩，保持和改善踝关节活动范围。

4.2、步行模式，足底触发器自动感受足底压力，控制器智能判断步行周期的支撑相和摆动相，按照自然步态要求，按需刺激胫前肌，辅助完成步行功能。

4.3、测试模式，用于测试并确定适宜的电流强度。

5、电刺激参数：

5.1、最大输出电压：电刺激系统在负载电阻 $0\sim 1500\Omega$ 时最大输出电压 $\leq 120V$ 。

5.2、电刺激系统的输出电流： $0\sim 80mA$ 可调，步距 $1mA$ 可调。

5.3、输出电流稳定性：电刺激系统在负载电阻 $10\Omega\sim 1500\Omega$ 下的电流变化率 $\leq 10\%$ 。

5.4、波形：双向正负双脉冲。分对称脉冲输出波形及非对称脉冲输出波形两种可选。

5.5、电刺激系统的输出脉冲宽度： $50\mu s\sim 300\mu s$ 可调，步距 $50\mu s$ 可调。

5.6、对称脉冲波脉冲间隔： $50\mu s$ 。

5.7、电刺激系统的脉冲刺激周期： $100ms\sim 20ms$ 可调，步距 $1ms$ 。

5.8、脉冲刺激频率： $10Hz\sim 50Hz$ 可调。

5.9、电刺激系统的电刺激上升时间 $0\sim 2s$ ；下降时间 $0\sim 2s$ 。

★6、在仅电池供电情况下电刺激系统的控制器及下肢电刺激组件可连续工作不小于 24 小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具有电池供电设备待机零功耗电路设计。（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控制器与下肢电刺激组件及足底触发器三者之间采用无线通讯，最短有效通讯距离 ≥ 3 米。（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十二、孤独症评估训练系统

1、技术规格

- 1.1 主机 CPU 频率≥3.2G
- 1.2 硬盘≥128G，内存≥8G
- 1.3 眼动仪 1 台

2、主要功能

2.1 儿童孤独症评估系统

2.1.1 孤独症评估：

发育水平及智能评估

- 1) 丹佛发育筛查量表（DDST）
- 2) 格塞尔发展诊断量表（GDDS）
- 3) 韦氏儿童智力量表（WISC）
- 4) Peabody 图片词汇测验（PPVT）
- 5) 中国儿-心量表（II）
- 6) 联合型瑞文（CRT-C3）

孤独症谱系障碍的筛查与诊断评估

- 1) 克氏孤独症行为量表（CABS）
- 2) 孤独症行为量表（ABC）
- 3) 儿童孤独症评定量表（CARS）

2.1.2 安全感评估：

- 1) 3-6 个月：人脸识别测试（眼动完成）
- 2) 6-9 个月：父母认知度（眼动完成）、社会参照（眼动完成）、认生测试
- 3) 9-12 个月：探索行为观察
- 4) 12-24 个月：双亲分离测试

2.1.3 意志力评估：

- 1) 24-36 个月（2-3 岁）延迟满足 I
- 2) 36-72 个月（3-6 岁）延迟满足 II

2.1.4 情绪能力评估：

- 1) 24-36 个月（2-3 岁）：表情识别 I、共情能力 I（眼动完成）
- 2) 36-48 个月（3-4 岁）：表情识别 II、共情能力 II（眼动完成）
- 3) 48-72 个月（4-6 岁）：表情识别 III、共情能力 II（眼动完成）、情绪理解

2.1.5 注意力评估：

- 1) 3-6 个月：视觉追踪
- 2) 6-12 个月：共同注意力

- 3) 9-12 个月：对号入座 I
- 4) 12-18 个月（1-1 岁半）：主动注意 I（眼动完成）、对号入座 II
- 5) 18-24 个月（1.5-2 岁）：主动注意 II（眼动完成）、天空搜索
- 6) 24-36 个月（2-3 岁）：主动注意 III（眼动完成）、天空搜索
- 7) 36-48 个月（3-4 岁）：听觉 CPT
- 8) 48-72 个月（4-6 岁）：视觉 CPT

2.1.6 记忆力评估：

- 1) 6-9 个月：习惯化（眼动完成）
- 2) 9-12 个月：系列动作模仿 I、短时记忆（眼动完成）
- 3) 12-18 个月：系列动作模仿 II
- 4) 18-36 个月（1.5-3 岁）：谁在动
- 5) 36-72 个月（3-6 岁）：谁在那

2.1.7 思维能力评估：

- 1) 12-18 个月（1-1.5 岁）：PPVT I（眼动完成）
- 2) 18-24 个月（1.5-2 岁）：绘本阅读 I（眼动完成）
- 3) 24-30 个月（2-2.5 岁）：绘本阅读 II（眼动完成）
- 4) 30-36 个月（2.5-3 岁）：绘本阅读 III（眼动完成）
- 5) 36-48 个月（3-4 岁）：阅读绘本 IV（眼动完成）
- 6) 48-72 个月（4-6 岁）：阅读绘本 V（眼动完成）
- 7) 18-72 个月（1.5-6 岁）：PPVT II

2.1.8 平衡能力评估：

- 1) 3-6 个月：姿势反射
- 2) 6-9 个月：坐姿平衡、翻正反应
- 3) 9-12 个月：空手站立、保护反应
- 4) 12-18 个月：动态平衡 I
- 5) 18-36 个月：单脚站立
- 6) 36-72 个月：动态平衡 II

2.1.9 力量评估：

- 1) 3-6 个月：对线翻身、仰卧伸展
- 2) 6-9 个月：手膝爬行、俯卧撑起
- 3) 9-12 个月：手膝爬梯
- 4) 12-18 个月：扶手上台阶
- 5) 18-24 个月：空手上台阶
- 6) 24-72 个月：单杠悬垂

7) 36-72 个月：立定跳

2.1.10 速度评估：

- 1) 24-48 个月：5 米折返跑
- 2) 48-72 个月：十字辩向折返跑

2.1.11 父母教养方式评估：

- 1) 父母教养方式测评
- 2) 父母育儿方式测评

2.1.12 生长发育评估：

- 1) 0-6 岁身高体重、囟门、牙齿

2.1.13 气质评估：

- 1) 0-12 岁 儿童气质评估

2.2 儿童孤独症训练系统

2.2.1 儿童记忆力训练

- 1) 儿童瞬时记忆力训练
- 2) 儿童短时记忆训练

2.2.2 儿童注意力训练：

- 1) 眼动注意保持训练
- 2) 眼动视觉追踪训练
- 3) 眼动视觉注意训练
视觉注意训练 I
视觉注意训练 II
- 4) 听觉注意训练
- 5) 注意力稳定训练
注意稳定训练 I
注意稳定训练 II
注意稳定训练 III
注意稳定训练 IV
- 6) 注意广度训练
- 7) 注意分配训练
- 8) 注意转移训练
注意转移训练 I
注意转移训练 II

3、测评、训练范围：

3.1 儿童注意力训练：

3.1.1 注意广度训练适用于 3~16 岁儿童

3.1.2 注意的稳定性训练适用于 4~16 岁儿童

3.1.3 注意分配与注意转移训练适用于 6~16 岁

3.2 儿童记忆力训练

3.2.1 瞬时记忆训练适用于 4 岁以上儿童

3.2.2 短时记忆训练适用于 6 岁以上儿童

3.3.舒尔特方格训练，适合 7 岁以上能识别数字符号的儿童进行注意力训练。

3.4 眼动共同注意测试：适用于 6~12 月儿童

4、性能特点：

4.1 具有触摸屏及语言自动提示功能

4.2 界面新颖、时尚，倍受儿童喜爱

4.3“寓训于乐”让儿童在游戏中不断提高注意力和记忆力

4.4 训练效果显著，结果分析准确、存贮、查询、报告打印方便、快捷

4.5 测试过程很好地模拟了现实情境中的共同注意，具有较高地生态效度

4.6 以眼动特征为儿童共同注意的指标，具有可操作性强、普适性好、客观程度高的优点

4.7 测试、分析、资料贮存、结果报告打印于一体，方便、快捷、准确、可信。

4.8 支持国际前沿眼动追踪技术参与测评，结果可信

4.9 支持软件后续免费升级服务

十三、智能马术康复训练系统

适用范围：

本系统适用于孤独症、脊柱侧弯、盆底康复、脑瘫、感统失调、注意力缺陷多动障碍(ADHD)等群体的康复训练。

配置清单：

1. 虚拟与现实马术动态康复训练系统：

1.1 主机：模拟马、马鞍、一体化结构。

1.2 模拟马尺寸： $\geq 2000\text{mm} * \geq 570\text{mm} * \geq 1000\text{mm}$ ，2套

一体机尺寸： $\geq 2600\text{mm} * \geq 1438\text{mm} * \geq 2490\text{mm}$ ，1套

1.4 辅助配置：底盘2个

1.5 工作特性：3D模拟骑马训练。

2. 工作站：1套

2.1 控制系统： \geq CPU: Intel I7; 内存： $\geq 16\text{GB}$; 硬盘： $\geq 1\text{T}$;

2.2 输入输出接口： \geq USB3.0/3.1, RJ45WAN网络接口, 独立显卡 DVI/HDMI/DP 接口。

3. **滑轨**：长度 $\geq 3\text{m}$ ，钢化铝合金材质，承重 $\geq 200\text{KG}$ ，滑轨外形尺寸 $\geq 81 * 67\text{mm}$ ，内径 $\geq 53\text{mm}$ ，滑轨上部具有独立凹槽2组，用于滑轨部分固定安装；滑轨下部具有独立凹槽1组用于8轮三轴静音滑车固定与滑行。数量：1根。

▲4. **滑车**：八轮三轴静音滑车，8轮全部置入轨道内，具有随时锁定功能，同时具有角度锁定功能，三角型尺寸 $\geq 650 * 120 * 250\text{mm}$ 。数量： ≥ 2 个

5. 数字化悬吊器：2套

5.1 外形尺寸： $\geq 659 * \geq 225 * \geq 118\text{mm}$;

5.2 左右各一套独立采集系统，可左右同时采集也可单个采集数据。

5.3 数据采集范围：数据范围采集 $\geq 0-100\text{kg}$ ，单位误差 $\pm 10\%\text{kg}$

5.4 悬吊左右高低任意调节，作用力的实时检测

5.5 悬吊挂钩高低任意调节，悬吊绳:8mm直径单股编织，红色，尼龙材质，绳子承重 $\geq 150\text{kg}$

5.6 数据读取：平板电脑。

5.7 供电系统:智能锂电池

5.8 区域化信息汇总：检测数据，无线传输方式汇总至终端计算机进行后续分析：数据再现、还原、回看。操作系统可以对一个主体进行N个数据采集监测分析比对，也可以同时采集监测分析比对多个不同的主体。

5.9 评估动作分为：起始动作、1级、2级、3级、4级五个级别

5.10 所有评估训练动作三维立体动画显示，可三维立体空间内任意位置视角观察动作

▲5.11 软件功能要求：功能定位评估（头-躯干-四肢）指导动画不少于17种，训练动画方案指导动画不少于30种。数据图表记录、比对及回放功能。

5.12 兼容接收本系统其它数据进行立体数据分析。

6、悬吊防护训练配件

6.1 悬吊带：≥4个。

6.2 红绳钩≥2米：≥4条

6.3 圆木吊环：≥2个

6.4 三角固定带：≥2个

6.5 滑索弹性绳 长≥30cm 高阻力 附栓扣 2根；

6.6 滑索弹性绳 长≥30cm 中阻力 附栓扣 2根；

6.7 滑索弹性绳 长≥30cm 低阻力 附栓扣 2根；

6.8 滑索弹性绳 长≥60cm 高阻力 附栓扣 2根；

6.9 滑索弹性绳 长≥60cm 中阻力 附栓扣 2根；

6.10 滑索弹性绳 长≥60cm 低阻力 附栓扣 2根；

6.11 胸部固定带：1套（4种规格，宽≥10cm，长≥60cm、≥80cm、≥100cm、≥120cm）。

6.12 悬吊鞋：≥2双

7. 动作捕捉装置2套

基于人工智能图像识别技术，高清摄像头动作捕捉，高分辨率，高帧率可提供更流畅的动作记录，更准确记录快速动作，对患儿骑马过程动作实时反馈。

8. 音乐灯光控制系统2套

将音乐节奏、旋律等适合运动训练的音频信号和灯光控制系统整合，通过音光联动提高专注力，集中注意力，音频输入方式支持USB接入，灯光可实现多色彩变化。

▲9、陀螺仪1套

9.1 尺寸：≥36mmx29mmx10mm

9.2 重量：≥8g

9.3 惯性传感器平台：9 轴传感器融合

9.4 传感器组件：6 轴加速器/陀螺仪， $\pm 2g/\pm 4g/\pm 8g/\pm 16g$ ，可选刻度，125/250/500/1000/2000 度/秒，行业领先的 900uA 有效电流陀螺仪，轴磁力仪： $\pm 1300 \mu T$ (x, y 轴)， $\pm 2500 \mu T$ (z 轴)，分辨率为 0.3 μT

9.5 蓝牙：Nordic Semiconductor® BLE SoC 2.4GHz 收发器，最远可达 30m 范围

9.6 处理器：ARM® Cortex™-M4F 32bit 处理器

9.7 存储：可存储 100 万条传感器数据

9.8 电池：可充电锂离子/聚合物电池

9.9 平均可使用 5-7 天

9.10 工作温度：最低 $-40^{\circ} C$ ，正常 $25^{\circ} C$ ，最高 $85^{\circ} C$

9.11 存储温度：最低 $-40^{\circ} C$ ，最高 $125^{\circ} C$

10、马术训练系统软件

通过情景互动训练方式与骑马训练平台相结合，模仿马匹行走、跑、跳、前仰、后翻等动作变化，模拟森林、河流、海边的自然环境变化，使训练者实现快乐状态下的沉浸式康复训练模式。

多场景、多模式可选：

1. 实景模拟模式：模拟森林、河流、海边的自然环境变化，训练者身临其境在森林中骑乘，与其他的马匹进行赛马追逐，感受与森林其他动物互动，使训练者沉浸式体验真实情景变化。

2. 草原体验模式：体验骑马奔腾于草原的真实体验，时而缓行时而快速奔跑，放松训练者身心，舒缓激活腰部、腹部、背部、腿部等肌肉。

3. 益智动画模式：速度难度根据训练者实际情况 1-5 档可调，多视频动画可选。放松训练者身心，提高训练者专注力。

4. 弯道控制模式：内置“S”型固定路线，训练者可通过操控马头转向，完成任务导向性骑行训练，增强上下肢肌肉力量，提高骨盆及脊柱等核心稳定性，改善动作控制与协调能力。

5. 互动游戏模式：跨越虚拟障碍，训练者通过控制马的跳跃、转向、变速等，完成“吃金币”等目标导向性训练，增加训练的多样性、目标性及趣味性。提升训练者解决问题的能力，提高专注力。

6. 一拖二训练模式：可通过局域网实现一台工作站控制两匹仿真马协同运动，让两个患儿在同一虚拟情景中体验律动变化，实现一带二联动。

十四、引导式教育训练仪（小组）

（一）硬件参数

- 1、设备整机运行噪音低于 28 分贝
- 2、一体式设计
- 3、采用≥32 寸 真 10 点电容触摸显示屏，儿童人体工程学设计，使儿童操作更加安全舒适。
- 4、屏幕比例：16:9
- 5、对比度：10000:1
- 6、响应时间：8ms
- 7、分辨率：1920×1080/60Hz
- 8、扫描频率：50-60Hz
- 9、显示色彩：16.7M
- 10、可视角度：H170/170 V160/160
- 11、抗光：日光灯直射下可用
- 12、反应时间：10ms
- 13、抗光性：≥100000LUX
- 14、触摸表面：黑色钢化玻璃
- 15、输入方式：手指
- 16、输入电压范围：AC 110-220V 50HZ
- 17、漂移性：无漂移，不随环境产生变化
- 18、触摸次数：单次点击触摸寿命超过 6000 万次
- 19、总功率：≤120W
- 20、系统为 windows10 旗舰版
- 21、软件部分不少于 20 款训练内容：

（二）软件参数

- ★1、记忆类：包含记忆干扰、瞬时记忆和短时记忆训练；
- ★2、推理思考：训练儿童常识认知、分辨能力、比较能力、听觉记忆、逻辑推理：能根据物体排列组合规律推理出并选择填入符合其逻辑规律的物品，并能选择训练难度。事务联系能力，以及左右脑颜色感知、图形认知、视觉记忆和观察力等多种能力；
- ★3、概念认知：性别分辨及男女厕所认知训练、职业认知训练：包含 10 种不同职业认知训练，能够将图形与外框形状匹配，能够完整拼成图形某一部分，使其成为一个完整整体；能根据人物职业特征选择其对应场景物品，并伴有职业名称文字及语音介绍。基础认知训练包含：包括水果之家、身体部位、服装店、交通工具、家用电器、厨具餐具、动感蔬菜、生活用品、学习办公、家禽家畜、动物园、食品店 12 个内容认知项目。日常认知分辨类 50 项。
- ★4、感知觉训练：感知觉训练通过卡通的训练形式软件完成：对移动物体的注视，水平方向、垂直方向和

任意方向的追视，保持目光接触，包含听觉能力训练、视觉能力训练包含：物体追视训练

★5、精细化动作训练：追踪训练，通过手指快速点击，点中时画面伴有震动效果，可提高手臂与大脑的协调能力，反应速度能力；猜球训练，通过物品快速移动训练注意力和记忆能力，杯子可设置移动速度和移动次数。 引导式教育个训仪结合引导式教育和 ABA 行为疗法原理，通过他人的引导、诱发、教育，采用综合训练手段，以娱乐性和节律性意向来激发儿童的兴趣和参与意识，调动患儿自主思考的潜力；通过递进式的单元性训练，来逐步提高训练者的注意力、专注力、反应力、认知水平、感知能力、学习能力等，促进功能障碍者的改善。训练软件双手同时操控设计，刺激左右脑分区锻炼，提高中枢神经系统的活动水平。系统内设大量的教学素材帮助教师对孩子进行认知类的课程，极大的减轻了教师上课负担。

十五、感觉统合训练系统系列

序号	名称	参 数	数 量	单 位
1.	大滑梯	拆装款原木色 带软包扶手≥260*80*55cm 配二步梯（绿色）	1	套
2.	滑车	吹塑，中号≥42*39cm，红、黄、湖蓝、绿四色	4	个
3.	万象组合	114 件系列配收纳袋。（含体能圈、体能长短棒、方形体能环、平衡板桥、斜砖、卡扣、触觉手印、触觉脚印、体能条等）	1	套
4.	平衡触觉板	弯道直道触觉板 20 件，马卡龙色，材质：塑料 平衡发展对孩子至关重要 在玩耍中增强体质调节孩子的前庭感觉、触觉和本体感觉	1	套
5.	平衡步道	马卡龙色 一套 4 条≥150*28.5cm，有助于促进身体协调性刺激脚底神经触觉感官激发，材质：环保塑料	1	套
6.	过河石	加厚升级款 11 件/套 过河石游戏能调节平衡感觉和触觉，表面触点分布均匀刺激儿童的足部肌肤;增强孩子的四肢协调平衡性;增强团队合作意识，培养孩子沟通交流能力。材质：塑料	1	套
7.	太空隧道	三色≥180*48cm 材质 :涤纶+钢丝支架(圆点/1.2 米/小半网)牛津布+钢丝支架(弯道/迷彩/直道等)特点:帮助孩子对自己身体的形象作出正确判断强化孩子前庭体系，增加孩子视觉听觉的刺激。	1	个
8.	跳袋	小号高≥50cm。材质：布，适用年龄：三岁以上	2	个
9.	跳袋	大号高≥67cm，材质：布，适用年龄：三岁以上	2	个
10.	花生球	尺寸：≥90*45cm，蓝色，材质：橡胶	2	个
11.	摇滚跷跷板	8 字型加厚款≥50*20.3*14cm 材质：塑料，适用年龄：三岁以上 功能：训练幼儿平衡能力，对前庭固有感觉及身体姿势的强化有很大的作用	2	个
12.	★儿童红外 纽安球	通过红外、热敷、振动等方法达到刺激神经末梢、扩展毛细血管、促进血液循环、改善手指痉挛、提升手部肌力、改善抓握力、提升灵活性、促进手指被动训练等，用于各种原因造成的手功能异常、手指肌张力异常、手无力、手指屈曲痉挛、手指肌肉萎缩等问题改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	对
13.	独脚凳	吹塑款 马卡龙 一套三个，尺寸：≥23*22cm	2	套
14.	大龙球	尺寸：≥65CM，材质：橡胶	2	个

15.	大龙球	尺寸: ≥85CM, 材质: 橡胶	2	个
16.	颗粒大龙球	尺寸: ≥65CM, 材质: 橡胶	2	个
17.	颗粒大龙球	尺寸: ≥85CM, 材质: 橡胶	2	个
18.	羊角球	尺寸: ≥45CM, 材质: 橡胶	2	个
19.	羊角球	尺寸: ≥65CM, , 材质: 橡胶	2	个
20.	花生球	胶囊球, 尺寸: 88*48cm, 材质: 橡胶	1	个
21.	带羊角花生球	带羊角 尺寸: 68*37cm, 材质: 橡胶	1	个
22.	电动充气泵	球体充气使用, 配送不同大小的充气口, 多功能使用, 充气快速便捷	2	个
23.	单人脚踏车	新款扶手脚踏车静音轮 红色踏板: 41*35*50cm, 产品材质: 塑料+钢管	4	辆
24.	双人脚踏车	双人协力车 常规款 尺寸: ≥53*48*16cm(不含扶手高度) 材质: 工程塑料+钢管 产品特点: 可供 2-3 人同时游戏, 锻炼腿部肌肉训练团体精神及平衡能力	2	辆
25.	拉力圈	彩虹绳 周长 3 米 5 人使用, 材质: 内层橡胶, 外层绒布	1	个
26.	平衡台	软包台面 升级款, 四色可选, 尺寸: ≥40*30*13CM, 软包实木多层板	2	个
27.	多功能高跷	新颖设计适用 3-7 岁; 胶质弹性把头, 设计 3 个高度 (H3cm-15cm), 两层叠高平台 L27×W17×H71cm, 承重 100kg	1	套
28.	彩虹伞	直径 3.6 米, 可满足 11-16 人, 材质: 帆布	1	个
29.	大象套圈	马卡龙大象套圈 1 只+4 个圈 高 39cm, 16 个圈, 外径 18CM, 内径 12.5CM。 材质: 塑料	2	套
30.	魔术环 (蓝/绿/橘/黄)	刺激儿童的触觉神经。可随手扭转, 挤压, 按压的触圈, 提升触觉发展, 抒发情绪。 规格: Φ17cm 材质: 环保 PVC, 四色一套	2	套
31.	彩虹石	材质: 塑料。一套 6 个 产品说明: 可以自由组合摆放, 训练儿童的平衡能力和触觉刺激。	1	套
32.	莱卡弹弹圈	6 盘配 6 个大球, 球拍尺寸直径: ≥35cm, 材质: 塑料+弹力布	1	套
33.	构建平衡组	构建平衡组 11 件 5 桥, 6 墩, 桥板尺寸: ≥4*79cm, 材质: 塑料	1	套
34.	动物坐骑	奶牛, 尺寸: ≥50*27cm, 材质: 胶制	2	个
35.	动物坐骑	绵羊, 尺寸: 50*27cm, 材质: 胶制	2	个
36.	跨栏组合	波波乐吹塑跨栏, 一套 8 个, 尺寸: ≥83*30*20cm	1	套
37.	双人摇马	材质: 亚光 PU+海绵, 尺寸: ≥120*60*20cm, 适用年龄: 1 岁以上	2	个
38.	拱形彩虹桥	拱形彩虹桥 ≥120*50*45cm, 材质: PU 皮+木框架+海绵	1	个
39.	摇摇床	多功能摇摇床 尺寸: ≥100*60*50cm, 材质: PU 皮+全海绵	1	个

40.	滚桶	材质：亚光 PU 皮+海棉+木框架，尺寸：≥70*60cm	1	个
41.	积木坐凳	软体数字色彩方块积木软凳，尺寸：≥30*30cm,6 色，12 个/套	1	套
42.	球池	外径：≥200*230*60cm 厚≥20cm	1	套
43.	三步梯	长≥85*宽≥60*高≥60cm ， PU 皮+木框架+海绵（配球池使用）	1	个
44.	海洋球	马卡龙色直径≥7cm，总数≥3500 个	3500	个
45.	大陀螺	材质：注塑，尺寸：≥80*40cm	1	个
46.	软体陀螺	尺寸：直径≥90*30cm,，材质：PU 皮+木框架+海绵	1	个
47.	跳床	带扶手直径≥90cm 整高≥75cm	1	套
48.	笑脸蹦床	软包护套，直径≥110cm 高度≥27cm	1	个
49.	圆形旋转椅	规格：圆直径≥55*55cm,最高高度≥28cm,底座≥50.5*55cm	2	个
50.	多元秋千架	实际长≥306*宽≥206*高≥220cm 含柱子软包和软垫，软包厚度：≥3cm，地垫尺寸：每片≥192x94x4cm(架子 300*200*220cm 配 3 片)	1	组
51.	南瓜秋千	总长≥140cm 宽≥40cm，材质:牛津布+丝棉	1	个
52.	飞碟秋千	直径≥60*高≥80cm，配旋转器	1	套
53.	方形布袋秋千	尺寸≥50*≥50*总高约≥170cm 帆布高≥45cm	1	套
54.	铅笔柱	直径≥30CM，圆柱高度≥140CM，材质：牛津布+海绵	1	个
55.	鸟窝秋千	加厚升级款直径≥100cm 配一个弹扣	1	套
56.	攀岩墙	城市风景主题墙，宽度≥100*≥240cm，3 张，宽度共 3 米 安装注意事项：需在实体砖墙上安装，空心墙不受力，不可安装 感统训练室墙体装修软包时，须按攀岩墙尺寸预留空间或是先安装攀岩墙再墙体软包	1	套
57.	五连高弹地垫	≥300*≥120*≥4cm 五种颜色搭配（放于攀岩墙下）	1	张
58.	感统运动组合	含软体矩形平台 1 个≥60*60*36cm，软体波浪滑梯 1 个≥60*≥60*≥36cm，软体游戏三折跳垫找字母 1 组≥180*≥60*≥4cm，找数字 1 组≥180*≥60*≥4cm，软体半圆平衡一套≥100*≥50*≥25cm，2 个，软体拱形空心 1 个≥60*≥60*≥60cm	1	套
59.	地垫	EVA 材质，规格：≥100*100*2.5cm，四色可选	70	张

十六、儿童作业训练器材系列

1、儿童作业训练器材是通过针对性训练，能有效提升儿童生活自理、学习与游戏能力，促进精细动作、感觉统合等发展，是实现功能恢复与发育促进的重要工具；

2、儿童作业训练器材包含：腕关节屈伸训练器 ≥ 2 个、前臂旋转训练器 ≥ 2 个、滑轮吊环训练器 ≥ 1 个、肩关节旋转训练器（轮式） ≥ 1 个；

3、腕关节屈伸训练器，参考规格(cm)： $\geq 53 \times 20 \times 100$ ，参考质量： $\geq 13.0\text{kg}$ ，结构型式：手柄、阻尼装置、阻尼调节手柄、平台、导向管、固定装置、平台升降手柄，材质：不锈钢圈、管，镀铬件、静电喷塑、木质手柄，平台升降调节范围(cm)： $\geq 0 \sim 60$ ，最大阻力 $\geq 35\text{kg}$

4、前臂旋转训练器，规格： $\geq 42 \times 64 \times 100\text{cm}$ ，高度调节范围 $\geq 0 \sim 60\text{cm}$ ，托架前后调节范围 $\geq 40 \sim 64\text{cm}$ 。是由滑动杆、阻尼件、连接旋转臂、可调节组件构成。滑动杆是提供器械主体上下移动的轨道是由金属管材制成。阻尼件是该器械核心部件，提供可调节阻尼，可调节组件是实现主体器械上下移动和锁定组成部分，器械整体主要由金属构成。

5、滑轮吊环训练器，规格： $\geq 72 \times 12 \times 130\text{cm}$ ，升降支架调节范围 $\geq 0 \sim 48\text{cm}$ ，额定载荷 $\geq 15\text{kg}$ 。整体框架为优质钢材表面静电喷涂，高度可调节。滑轮为万向轮。把手为优质塑料模具一次成型。用途：锻炼和提高上肢及肩关节肌力，用于肩关节活动范围训练，关节牵引，肌力训练。

6、肩关节旋转训练器（轮式），规格： $\geq 70 \times 30 \times 100\text{cm}$ ，高度调节范围 $\geq 0 \sim 60\text{cm}$ 。由滑动杆、阻尼件、连接旋转臂、可调节组件构成。滑动杆是提供器械主体上下移动的轨道是由金属管材制成。阻尼件是该器械核心部件，可调节阻尼。而可调节组件是实现主体器械上下移动和锁定组成部分，器械整体主要由金属构成。

注：1 售后服务：

(1) 质保期：3年原厂整机质保。签订合同时，中标人须提供原厂盖章的三年整机质保承诺函。质保期间，乙方承担零配件更换及产品质量等问题而产生的任何维修费用。

(2) 设备出现故障时，乙方接到甲方用户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如无法通过电话解决问题，6小时内提供维修方案及报价，24小时内到达现场，若不能按时到达现场，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2、技术服务：

★(1) 根据使用方需求，中标方提供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费用。乙方向甲方提供设备详细技术、维修资料，以及进入维修诊断程序口令，软件系统终身免费升级、后续接口免费。

(2) 设备安装完毕后，乙方应协调厂家无偿培训甲方维修人员及使用人员，主要内容为设备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成及修理，日常使用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

3、乙方需保证在货到验收时，所供应产品为验收日期前一年内生产。如超过一年，甲方有权拒绝验收。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_____（签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投标承诺函
- 四、技术部分
- 五、商务部分
- 六、技术条款偏差表
- 七、分项报价表
- 八、供应商资格审查资料
- 九、投标人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其他资料

（注：目录可自行增加）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完成本项目。

投标总报价为(大写)：_____ (¥_____)，供货安装期：_____ ，质量标准：_____ ，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开标一览表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如有）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本项目。

4、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单位名称（签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日 期： ____年__月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及标段	
投标人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
供货安装期	
质量	
质保期（有效期） （如有）	
投标有效期	
其他声明：	

投标单位名称：_____（签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

系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单位名称：_____（签单位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不少于投标有效期）：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后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单位名称：_____（签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三、投标承诺函

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七)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单位名称：_____（签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_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采购编号：_____）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单位名称：_____（签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_

四、技术部分

格式自拟

五、商务部分

格式自拟

七、分项报价表

报价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1						
2						
3						
4						
5						
6						
7						
8						
..					

注：1. 表格不足时供应商可根据需要另行添加。

2. 综合单价应包括所供货物、随配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厂家赠品、包装费、仓储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售后服务费、技术培训费、税金及其他所有费用的总和。

投标单位名称：_____（签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_

八、供应商资格审查资料

3.1. 供应商须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注：以下材料供应商无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只需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供应商在中标后，应将上述要求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投标产品必须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产品相关备案凭证；供应商为国内产品制造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供应商为代理商（经销商）须具有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漯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九、投标人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固定格式）

我公司承诺：

在（投标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单位名称（签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十、其他资料

附件 1（列入投标文件其它材料中并签字盖章）

远程参与开标会议诚信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方郑重承诺：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参加本次远程开标会议，是我方真实意思的表达。

一、不出借、买卖、伪造、涂改企业和从业人员的资质证书、营业执照、资格业绩、印章以及其他相关资信证明文件，严禁其他企业或个人以我公司的名义投标。

二、对于上传至企业信息库中的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证书等内容的真实性负责，所有上传内容均真实有效。

三、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程序。不隐瞒真实情况，不弄虚作假，不骗取投标和中标资格。

四、坚决抵制和杜绝串标、围标、哄抬报价、贿赂、回扣等违法投标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五、依法经营，公平竞争，不采取违法、违规或不正当手段损害、侵犯同行企业的正当权益。

六、遵守指令、不擅离职守。开标评标过程中，我方将坚持全程参加开评标会议，积极响应招标人的指令和操作要求，不擅离职守，始终保持通讯顺畅，因我方原因导致 10 分钟内无法与管理端建立起联系的，即视为放弃交互的权利，我方认可招标人任意处置决定，接受包括终止投标资格在内的任何处理结果。

七、确保设施、设备工况良好。我方将负责提前检查电力供应、网络环境和远程开标会议有关设施、设备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因我方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或者不能进行现场实时交互的，均由我方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八、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或相关人员行贿，以牟取中标。

我方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招投标资格、将不良行为记录记入档案、没收投标保证金等有关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承 诺 单 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2

远程不见面开标会议温馨提示（用于设备测试）

尊敬的投标人：

欢迎您参加本次项目的开标会议，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进行，为切实保障您的权益，保证开标会议顺利完成，建议您按照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选择稳定、流畅的网络环境，配备功能齐备的软、硬件设施。在开标会议进行过程中，遵守主持人的指令，响应有关的操作要求：

（1）选择相对密闭、安静的环境参与远程开标。由于投标人交互期间的交织影响，要求投标人选择空间较为紧凑的密闭环境进行投标。

（2）遵守指令、不擅离职守。开标评标过程中，主持人与投标人随时需要实时交流，如现场主持人在 10 分钟内无法与客户端建立起联系（无人应答或不作响应等），即视为投标人放弃交互权利，可由主持人自行决定处置方式（主持人可以不再通过其他方式与您建立联系），您必须接受包括终止投标资格在内的任何处理结果。

（3）确保设施、设备工况良好。投标人应当提前检查电力供应、网络环境和远程开标会议有关设施、设备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因您自身设施、设备故障导致无法完成投标或者不能进行现场实时交互的，均由您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4）诚实、守信参加开标会议。除了按照有关法律的规定诚实、守信参与投标活动以外，远程参加开标会议需要您更加注重投标的独立性和公正性，您的不当动作和失范行为将被全程保留并可能成为不良记录的依据。

在开评标会议进行过程中，您可以在法律、法规框架允许的范围内就有关开评标过程中的事项向管理人员提出咨询或疑问，也可以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提出书面异议（加盖企业印鉴后通过网络传输给主持人），符合受理条件的，项目管理人员将依法依规进行答复和处理。

希望我们能够共同携手努力完成此次开、评标会议。

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说明：投标人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后，将能收听到该温馨提示，温馨提示将以单曲循环的方式反复播放，并且在招标文件中全文公布该温馨提示内容，提醒潜在投标人进行设备检测，以确保开标过程中不发生技术故障。如有反馈无法接收温馨提示的，排查后属于管理端原因的，主持人可以通知有关技术人员及时处理。）

附件 3：投标人及投标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人为监狱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投标且提供其它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合计			
节能产品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环境标志产品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和注册商标、金额应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2. 制造商为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3.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4. 没有相关产品可不填此表。

附件 4：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1. 若投标人属于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小\微型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

2.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进行核定。

3. 对于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生产厂商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评标价格扣除按财库〔2011〕181 号文件中最低比例 6%扣除。

4、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附件 6：关于招标投标融资政策的告知函

关于招标投标融资政策的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本次招投标活动。

中标贷是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支持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我市招投标活动的投标企业融资难、融资贵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在本次招投标活动中，贵公司中标后如若需要融资贷款支持，可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点击申请，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按照双方自愿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具体内容详见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公共资源要素服务”版块。